

「社會企業人員培訓需要評估」分享會

- 日期：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 時間：下午二時十五分至五時
- 地點：香港九龍塘香港城市大學教學樓四樓紫色區十八號演講廳

討論撮要

這次分享會是由扶貧委員會社會企業人員培訓特別小組主辦，並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協辦，目的主要是聽取來自非政府機構的人士對有關開辦和營運社會企業的培訓需要的意見。

培訓需要

2. 參加人士分成三組討論他們的培訓需要。
 - (1) “**計劃籌辦社會企業**”——這分組討論有關企業家精神、尋找市場商機、市場分析和制定營商計劃書的培訓需要。
 - 參加人士注意到，非政府機構內不同階層的人員需要有不同的社會企業人員培訓。中層管理人員對實務商業培訓需求殷切，例如如何擬訂營商計劃書、人力資源管理和市場推廣方面的培訓。
 - 最重要的是，縱使是經營社會企業，非政府機構亦應具企業家精神，以及需要改變現有思維方式和心態，變得更積極進取。正如中小型企業一樣，社會企業不能期望所有經營項目都能成功，他們必須勇於面對在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中的各種挑戰。因此，社會企業人員培訓是十分重要的。
 - 雖然很多參加人士可能從未接受過商業訓練，但他們在社會上的經驗和所建立的網絡，可能有助他們找到經營社會企業的商機。有關培訓應包括教授非政府機構如何掌握其特殊的市場優勢。

(2) “**開辦社會企業**”—這分組討論有關開辦企業的培訓，包括融資、企業法例和其他所需步驟。

- 雖然很多非政府機構皆從社會服務角度開辦社會企業(例如照顧失業人士的需要)，但任何成功的企業都需要有一個顧及長遠市場需求的良好營商計劃。社會企業的營運宗旨亦應該是使企業能持續經營及具增長潛力，並以協助服務對象為最終目的。有關培訓應包括教授非政府機構如何在達至企業家目標和社會目標兩者之間取得平衡。
- 參加人士注意到，實務商業培訓須因應社會企業的具體需要，例如如何推廣社會企業獨特的市場優勢，以及如何與其他非政府機構和私營機構發展業務伙伴和合作關係等，作出修訂。
- 由於創業的失敗率頗高，因此參加人士認為讓非政府機構學曉如何結束社會企業，也十分重要。此外，社會企業及有關僱員都要有正面的態度，視失敗為學習的機會。他們亦知道，並非只有社會企業才需要對員工負責任，商業企業也同樣有這責任。因此，就僱主與僱員之間的關係而言，商業企業與社會企業兩者其實分別不大。

(3) “**營運社會企業**”—這分組集中討論有關企業管理的培訓，包括財務管理、風險管理、現金周轉管理、人事管理和市場拓展。

- 這分組有很多參加人士在營運社會企業方面都有一些經驗，他們認為有時難以在實踐社會目標和營商之間取得平衡。他們表示希望學習如何在營運業務中，例如衡量成功和社會影響，以及社會企業的人事管理方面，注入社會元素。
- 有些參加人士建議參考海外經驗(例如專業的社會企業顧問公司)，為社會企業人員提供更多度身訂造的培訓。
- 有些參加人士特別指出有需要與中小型企業合作，並與它們結成策略性伙伴。
- 參加人士注意到，不少香港的社會企業都從事十分普通的行業，而沒有致力發展其獨特的市場優勢或採用任何市場劃分

策略。他們了解到有需要接受更多市場推廣的培訓，以協助他們發展和擴張業務。

- 參加人士表示希望在受訓後會繼續得到商業支援和諮詢服務。有人建議成立諮詢小組，向社會企業提供持續的商業協助和支援。

其他有關事宜

3. 差不多所有參加人士都認為，除了正規學術培訓課程外，商業意見、師友計劃，以及與商界建立商業關係的機會(例如合夥經營、外判工作和專營權經營等)都十分重要和有用。他們希望當局設立跨行業平台，連繫非政府機構與商界。有些參加人士亦建議開辦更多無需高入學條件或正規學歷作為入讀條件的公開課程、研討會和工作坊，讓一些有豐富營運經驗的前線人員亦能從這些培訓中得益。此外，提供實習機會作為培訓的一部分，可大大加強課堂培訓與實踐之間的聯繫。

4. 參加人士得悉扶貧委員會現正與香港僱主聯合會和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合作，推動商界與非政府機構一起參與發展社會企業的工作。他們亦得悉大專院校現正與社會企業人員培訓特別工作小組合作，設計有關社會企業家精神方面的培訓課程。修讀這些課程的人士可申請獎學金。

5. 最後，參加人士得悉民政事務總署設立的“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現正接受申請，包括開辦社會企業的申請。

委員會秘書處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四日